**听 证 通 知 书**

 国土资听字〔 〕第 号

（ ） ：

你（你单位）对我（单位）的（听证事项）提出的听证申请，经审查，符合规定的条件，决定受理。根据《国土资源听证规定》第二十五条的规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听证的事由与依据：**

……

**二、听证的时间、地点：**

……

**三、听证员和记录员的姓名、职务：**

……

**四、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：**

……

**五、听证事项的经办机构的权利和义务：**

……

**六、注意事项：**

……

届时请准时参加。逾期不到场且无正当理由的，视为放弃听证。

特此通知。

 年 月 日

 （听证机构印章或者听证专用章）

抄送：（听证事项的经办机构）